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检察院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3年）

目 录

1.非财政拨款资金结转-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绩效目标表

2.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绩效目标表

3.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-2023中央绩效目标表

4.司法救助经费-2023中央绩效目标表

1.非财政拨款资金结转-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65101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检察院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名称 |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转-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1.1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  | 其他资金 | 1.10 |
| "用于办案相关差旅费支出，弥补办案经费的不足，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。 "  |
| 绩效目标 | 1.用于办案相关差旅费支出，弥补办案经费的不足，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。 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服务保障部门 | 服务保障部门 | 10个 |
| 质量指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≥90% |
| 时效指标 | 资金支付及时率 | 资金支付及时率 | ≥90% |
| 成本指标 | 项目总成本 | 项目总成本 | ≤1.1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干警满意度 | 干警满意度 | ≥90% |

2.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65101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检察院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名称 | 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40.0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40.00 | 其他资金 |   |
| 用于办案相关支出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，弥补办案经费的不足，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。 |
| 绩效目标 | 1.用于办案相关支出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，弥补办案经费的不足，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。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服务保障部门 | 服务保障部门 | 10个 |
| 质量指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≥90% |
| 时效指标 | 资金支付及时率 | 资金支付及时率 | ≥90% |
| 成本指标 | 项目总成本 | 项目总成本 | ≤40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干警满意度 | 干警满意度 | ≥90% |

3.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-2023中央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65101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检察院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名称 | 检察业务装备、办案业务及检察辅助事务外包等经费-2023中央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150.0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150.00 | 其他资金 |   |
| 用于办案相关支出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，弥补办案经费的不足，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。 |
| 绩效目标 | 1.用于办案相关支出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，弥补办案经费的不足，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。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服务保障部门 | 服务保障部门 | 10个 |
| 质量指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≥90% |
| 时效指标 | 资金支付及时率 | 资金支付及时率 | ≥90% |
| 成本指标 | 项目总成本 | 项目总成本 | ≤150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 进一步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保障我院有效履行检察职责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干警满意度 | 干警满意度 | ≥90% |

4.司法救助经费-2023中央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65101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检察院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名称 | 司法救助经费-2023中央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20.0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20.00 | 其他资金 |   |
| 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,及时解决案件当事人生活困难问题，有效化解矛盾纠纷，提升检察机关形象。 |
| 绩效目标 | 1.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,及时解决案件当事人生活困难问题，有效化解矛盾纠纷，提升检察机关形象。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案件数量 | 案件数量 | ≥12件 |
| 质量指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资金支付合规率 | ≥90% |
| 时效指标 | 救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| 救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| ≥90% |
| 成本指标 | 项目总成本 | 项目总成本 | ≤20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及时解决案件当事人生活困难问题，有效化解矛盾纠纷，提升检察机关形象。 | 及时解决案件当事人生活困难问题，有效化解矛盾纠纷，提升检察机关形象。 | 及时解决案件当事人生活困难问题，有效化解矛盾纠纷，提升检察机关形象。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救助对象满意度 | 救助对象满意度 | ≥90% |